

##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公司经营范围修订情况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研究决定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同时增加“场地租赁、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经营范围，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经营范围内容	修改后的经营范围内容
机动车检测系统及设备、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系统及设备、机动车排放污染物遥感遥测系统及设备、环保测试系统及设备的开发和销售；机动车检测行业联网监管系统、机动车排放污染物实时监控系统的开发、销售、系统集成和运营管理；环境监测仪器仪表、空气污染治理相关产品的开发和销售；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机动车检测系统及设备、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系统及设备、机动车排放污染物遥感遥测系统及设备、环保测试系统及设备的 <b>研制、生产</b> 和销售；机动车检测行业联网监管系统、机动车排放污染物实时监控系统的 <b>研制、生产</b> 、销售、系统集成和运营管理；环境监测仪器仪表、空气污染治理相关产品的 <b>研制、生产</b> 和销售；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b>场地租赁、房屋租赁、物业管理</b> 。（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 二、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本次经营范围修改涉及《公司章程》第十三条的变更，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规定办理修改《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1 日